

关于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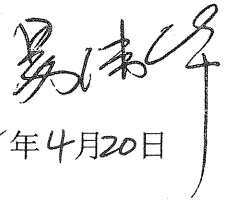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已收到贵司发来的《关于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经自查核实，现回复如下：

本人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本人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8年4月20日